

# 中共广东省委统战部

粤统通〔2020〕36号

---

## 关于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 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委统战部：

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以下简称《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颁布三十周年。各级统战部门要以《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颁布三十周年为契机，结合实际开展相关活动，指导推动相关部门切实做好涉侨法律法规政策的贯彻落实工作，依法维护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正当合法权益，为开展新时代海外统战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一、增强侨务法治观念，切实提升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

《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是全国人大常委会根据宪法关于“保护华侨的正当权利和利益,保护归侨和侨眷的合法权利和利益”的要求制定的专门涉侨法律法规,与一系列相关法律法规共同构成较为完备的涉侨法律规范,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各级统战部门要结合机构改革的实际,积极开展各级统战侨务干部培训,通过座谈、研讨、案例分析等方式,带头学侨法、用侨法,更好地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落实党的侨务方针政策,进一步提升统战侨务干部的侨务法制水平和依法护侨能力。

## 二、加强涉侨政策法规建设,依法依规开展维护侨益工作

完善涉侨政策法律法规。结合地方侨情特点,积极推进涉侨法律法规的地方性立法工作。要加强调查研究,把握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利益诉求的共性问题,制定相关配套政策,不断充实和完善保护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权益的政策法规体系。同时,要根据民法典精神,对涉侨法规进行清理修订。落实贯彻《关于加强新时期广东侨务工作统筹协调的意见(试行)》,各单位各部门加强联系沟通,形成合力共同推进涉侨政策法规建设和依法护侨工作。

省委统战部将结合今年侨务政策法规修订工作,进一步修订完善《涉侨法规政策选编》(2016年2月版)并重新印发,供各地研究制定和执行相关涉侨法规政策参考。

## 三、加强涉侨政策法规宣传工作,营造全社会知侨、爱侨、护侨的社会氛围

要创新方式方法,因地制宜开展涉侨法规政策宣传活动。

充分利用为侨法律服务工作站、侨之家、侨法宣传角、社区宣传栏等工作阵地，加强涉侨法律宣传，为侨界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专业的法律服务，提高依法维权、遵纪守法的意识。充分运用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采取知识竞赛、专家解读、云讲座等多种宣传形式，开展涉侨法规政策宣传。用好侨刊侨讯等侨务外宣平台，通过海外华文媒体及时报道涉侨政策法规内容，促进海外华社对涉侨政策法规的认识和了解。

结合“12·4”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开展活动，通过有奖知识问答、律师解答、动漫宣传片等形式，进一步扩大相关涉侨法律法规政策的社会知晓度和影响力，切实增强普法实效和贯彻力度。有关活动要严格落实各地疫情防控要求，避免大规模人员聚集。

#### **四、及时回应侨界关切，切实维护侨益**

依法认真做好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来信来访工作，把信访维权工作摆在重要位置，想方设法为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排忧解难，积极协调解决信访反映问题，实行随访随接制度，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尽最大努力维护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合法正当权益。

秉承为侨服务的宗旨，努力为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办实事、解难事、做好事。根据疫情防控新形势，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切实做好侨胞的关心关怀工作，开展以了解掌握海外华侨华人需求为主要导向的疫情期间海外侨情调研，进一步提高为侨服务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通过提供防控物

资、推动网上诊疗、协助复工复产、营造舆论环境等方式，多措并举，支持帮助侨胞解决防疫抗疫中面临的实际困难。配合有关部门积极帮扶归侨侨眷困难群体，确保贫困归侨侨眷在年底前全部实现脱贫。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基层助推防范化解涉侨重大风险。

根据省人大对我省贯彻实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及实施办法执法检查情况，对涉侨热点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推动各级党委政府和各有关部门认真加以研究解决。

各地在贯彻落实《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中形成的经验和做法，请于2020年11月15日前报送我部侨务综合处。



(联系人: 郑晓红; 电话: 87353173, 13610140040; 传真: 83376510)

---

中共广东省委统战部办公室

2020年8月20日印发

(共印 25 份)

